

证券代码：689009

证券简称：九号公司

公告编号：2025-050

九号有限公司

关于 2025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每份分配比例：每10份派发现金红利4.23元（含税），不送红股，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存托凭证总数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存托凭证份数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存托凭证总数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现金分红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份现金分红比例，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九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5年半年度实现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241,671,828.34元。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司2025年半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除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持有股份数为基数进行利润分配。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如下：

1、公司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存托凭证总数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存托凭证份数为基数，拟向全体存托凭证持有人每10份派发现金红利4.23元（含税）。截至2025年8月1日，公司存托凭证总数为719,444,662份，以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9,409,705份存托凭证后的710,034,957份存托凭证为基数，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300,344,786.81元（含税），占2025年半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24.19%。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上市公司回购专用账户中的股份，不享有利润分配的权利。因此，公司本次利润分配实施差异化分红，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存托凭证将不参与公司本次利润分配。

2、公司不送红股，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可转债转股/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存托凭证总数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现金分红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份现金分红比例。如后续存托凭证总数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程序

公司于2025年7月29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二次会议，经全体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审议通过了《2025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并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公司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2025年半年度经营和利润情况，综合考虑公司日常经营和后续发展的资金需要及对股东的回报，制定了2025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体现了公司对投资者的合理回报的重视，保障了投资者尤其是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二）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5年8月1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25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同意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并同意将该方案提交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本方案符合《公司章程》等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董事会同意将公司2025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提交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结合了公司发展阶段、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每股收益、现金流状况、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二）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须提交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九号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8 月 2 日